

广东省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

[C]

揭市发改价格函〔2024〕730号

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对揭阳市政协七届 三次会议第19号提案的答复

民进揭阳市委会：

您们提出的《关于调整儿童票价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一、关于调整儿童景区门票价格的情况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落实青少年门票价格优惠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283号），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游览参观点对6周岁（含6周岁）以下或身高1.2米（含1.2米）以下的儿童实行免票，对6周岁（不含6周岁）~18周岁（含18周岁）未成年人、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下学历学生实行半票；鼓励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游览参观点参照上述规定对青少年给予票价优惠。

目前，我市A级旅游景区共有20家，其中5家A级旅游景区

区免收门票，其余 15 家 A 级旅游景区均为民营企业投资建设及管理运营，景区门票实行市场调节价。我市景区门票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管理的 A 级旅游景区 0 家，对于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游览参观点给予儿童景区票价的具体优惠力度，由经营者自主确定。据调查了解，我市各民营 A 级旅游景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针对 1.2 米以下儿童、1.2-1.5 米儿童、学生等推出了不同程度的优惠，如揭东区望天湖景区、市外桃园景区、普宁市盘龙湾温泉度假村等。

二、关于调整儿童城市公共交通票价的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物价局关于城市公共交通客运价格管理的办法〉的通知》（粤价〔2012〕149 号）规定，身高 1.2 米以上的儿童乘车必须购票。为促进我市市区公共交通可持续发展，提高市区公交车乘坐率，我市出台了《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和学生等特定人群免费或优惠乘坐公交车财政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1〕23 号），我市市区实行 6 周岁以下（含 6 周岁）或 1.2 米以下（含 1.2 米）儿童直接免费乘坐市区公交车；市区小学、初中、高中、中专学校学生办理（实名）打折卡，按 7 折优惠乘坐公交车。目前，市区公共交通出行优惠政策已覆盖婴幼儿、学龄儿童和青少年（0-18 周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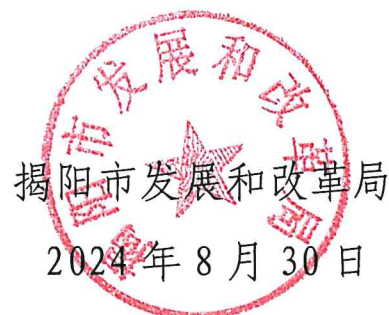
关于提案提出调整公共交通儿童乘坐价格政策至 14 周岁以

下儿童免票，凭学生证、身份证或学校开具的证明等有效证明免费乘车的建议，我局高度重视，经与市交通运输局研究，综合考量我市公交财政补贴能力，公交企业经营成本，儿童、学生等群体出行需求等因素，目前尚不具备调整条件。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们将严格按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全面落实景区、公共交通票价优惠政策，持续关注儿童景区和公交票价政策的实施情况，按照定调价流程，征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相关政策。同时，我们也将加强与文广旅体、交通运输、民政等部门的沟通协作，积极向市政府申报，适时优化调整景区、公共交通儿童价格优惠政策，扩大儿童景区门票价格和公共交通出行优惠范围及力度，更好为市民群众生育成本减负，为人口增长创造有利条件。

感谢您们对儿童福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将继续努力，为儿童创造更加美好的成长环境。



(联系人及电话：何丽珊，15113992654)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科，市政协提案委工作科。